

##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风险提示：

(1) 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 96,36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00%，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 42 次。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 138,063,172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94.53%。

(2)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债务违约情况，已逾期未兑付的有息负债规模约 105 亿元。因债务违约及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原因，控股股东部分未到期债务债权人要求提前偿付。

(3) 三盛宏业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由稳定调整为负面。2019 年 11 月 6 日，评级机构决定终止对三盛宏业及债券的跟踪评级。

(4) 三盛宏业因债务纠纷涉及的重大诉讼（诉讼金额 1 亿元以上）共计 20 起，累计诉讼金额 58.54 亿元。因债务纠纷涉及的强制执行案件共计 6 起，累计涉及金额 35.22 亿元。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盛宏业”）股份被轮候冻结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份冻结的具体情况

#### (一) 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96,360,000	100%	21.10%	否	2021年4月28日	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民生银行苏州分行	借款纠纷
--------------------	---	------------	------	--------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司法冻结股数	被冻结股份占持股总数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股）	累计质押股份占持股总数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360,000	21.10%	96,360,000	100.00%	96,360,000	100.00%	21.10%
上海兴铭房地产有限公司	24,003,172	5.26%	24,003,172	100.00%	24,003,172	100.00%	5.26%
陈立军	17,700,000	3.88%	17,700,000	100.00%	17,700,000	100.00%	3.88%
上海申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986,150	1.75%	0	0%	6,715,928	84.09%	1.47%
合计	146,049,322	31.98%	138,063,172	94.53%	144,779,100	99.13%	31.70%

## 二、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原因

根据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21）苏05执保222号），申请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因与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陈建铭、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喀什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三盛宏业持有公司的96,360,000股股票进行轮候冻结。

## 三、股东债务情况、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债务违约情况，已逾期未兑付的有息负债规模约105亿元。因债务违约及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原因，控股股东部分未到期债务债权人要求提前偿付。

三盛宏业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由稳定调整为负面。2019年11月6日，评级机构决定终止对三盛宏业及债券的跟踪评级。

三盛宏业因债务纠纷涉及的重大诉讼（诉讼金额1亿元以上）共计20起，累计诉讼金额58.54亿元。因债务纠纷涉及的强制执行案件共计6起，累计涉及金额35.22亿元。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性，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未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未来，若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